

國立聯合大學 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

第 4 次校級主管會議紀錄



會議時間：中華民國 103 年 11 月 4 日(星期二)下午 2 時

會議地點：第二(八甲)校區圖書館 6 樓會議室

出席人員：詳簽到單

會議主席：許銘熙校長

紀錄：許璧如

壹、會議開始(下午 2 時 25 分)

貳、主席報告及裁示

參、列管專案追蹤報告

編號	列管專案	主/協辦單位	列管情形
列管 15 102-2#8 (103.7.29)	行政、教學單位位置圖標示。 (含網頁設置及立牌)	■總務處	☒ 繼續列管 ☐ 解除列管
執行情形	1. 空間標示牌已於 103 年 10 月 24 開標，因標價低於底價 80%，廠商已提出說明，簽辦決標中。 2. 已於 10 月 30 日召開版面確認討論會議。		
待克服問題	請各單位協助確認空間名稱、中英文標示、版面及字型。		
預計完成時間	預計 11 月 10 日前完成樓層標示牌、樓層避難平面圖、電梯內樓層標示牌		

編號	列管專案	主/協辦單位	列管情形
列管 16 103-1#1 (103.8.19)	籌備第二(八甲)校區全面 啟用典禮 定於 103 年 11 月 19 日(三)	■副校長室 高振山副校長 ■秘書室	■繼續列管 □解除列管
執行 情形	1. 標語訂為：八甲啟用 聯合躍動 2. 10 月 9 日召開第二校區全面啟用典禮第 2 次工作小組會議。 3. 10 月 16 日召開 42 週年校慶暨第二校區全面啟用典禮第一次統籌會議。 4. 10 月 22 日召開 42 週年校慶暨第二校區全面啟用典禮第二次統籌會議。 5. 10 月 29 日召開 42 週年校慶暨第二校區全面啟用典禮第三次統籌會議。 6. 預訂 11 月 5 日召開 42 週年校慶暨第二校區全面啟用典禮第四次統籌會議。		
待克服 問題	無		
預計完成 時間	定 11 月 19 日(星期三)舉辦八甲校區全面啟用典禮		
列管 17 103-1#3 (103.10.7)	研議本校學生請假系統 電子化(線上)可行性。	■學生事務處 ■資訊處	■繼續列管 □解除列管
執行 情形	本案於 103 年 10 月 16 日由學生事務處與資訊處召開會議，決議先行修改相關法規後再討論系統建置規格，此系統由資訊處自行開發，資訊處預定每二週與學生事務處承辦單位討論並訂定開發時程。		
待克服 問題	1. 修改學生請假規則(學務處)：修改本校學生請假規則，訂定線上請假申請流程及核准權責，並提案送學生事務會議討論通過後據以建置系統。 2. 開發時程(資訊處)：系統建置規格確認後，由資訊處評估技術次及人力配置後訂定之。		
預計完成 時間	依所訂之開發時程(預計 104 學年度第 1 學期系統推行正式啟用)。		

肆、單位報告

伍、綜合討論

一、法規修訂構想說明

第一案 提案單位：產學合作及推廣教育處

- 案由：請討論本校「專案人員管理要點」新訂案。
- 說明：為健全本校專案人員(非為本校校務基金工作人員)之管理，特訂定本校「國立聯合大學專案人員管理要點」，新訂條文要點辦法國立聯合大學專案人員契約書、國立聯合大學專案人員報酬標準表。
- 決議：請提案單位與人事室討論要點訂定細節後逕提行政會議審議。

第二案 提案單位：產學合作及推廣教育處

- 案由：請討論本校「推廣教育收支管理要點」修訂案。
- 說明：為符合現行政府組織名稱及實際情況修訂本校「國立聯合大學推廣教育收支管理要點」，修訂條文對照表及原辦法。
- 決議：請提案單位依會中意見增刪補正後逕提行政會議審議。

第三案 提案單位：總務處

- 案由：請審議增訂本校科學技術研究發展採購作業實施要點草案。
- 說明：
- 一、依據 103 年 7 月 24 日「研商本校科學技術研究發展採購作業實施要點草案研議協調會議」會議紀錄辦理；該會議紀錄並於 103 年 8 月 12 日簽奉鈞長核可辦理。
 - 二、為提昇本校採購效率及促進科技研究發展，爰依「科學技術基本法」、科技部訂定之「科學技術研究發展採購監督管理辦法」及「各機關(構)訂定科研採購作業規定參考事項」擬具本要點。
- 決議：照案通過，提送行政會議審議。

第四案

提案單位：學生事務處

案由：本校研究生獎學金辦法第二條修訂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修正條文對照表。
- 二、「國立聯合大學研究生獎學金辦法」原條文。
- 三、本修訂案通過後擬追溯自 103 學年度起實施適用。

決議：請提案單位依會中意見增刪補正後逕提行政會議審議。

二、校務發展

第五案

提案單位：教務處

案由：調整本校日間部上、下課時間表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配合師生於二校區或八甲校區內往返上課之時間較為充裕，以期減少學生上課遲到與匆忙趕課之情形，擬針對日間部上、下課時間表稍作調整。
- 二、各節次起迄時間如下表。
- 三、(1)每日上課第一節於 8：00 開始。
(2)第二節、第三節課間休息(9：50-10：00)與第七、八節課間休息(15：00-15：20)調整為 20 分，其餘不變。
(3)日間部第 10 節課於 18：10 結束。

決議：修正後通過，提送行政會議審議。

第六案

提案單位：人事室

案由：有關 103 年 11 月 22 日(星期六)校慶補休日期乙案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校訂於 103 年 11 月 21 日(星期五)及 11 月 22 日(星期六)舉行校慶慶祝大會及運動大會，原擬於 104 年 4 月 3 日(星期五)補假一天，惟據 103 年 9 月 23 日修正公務人員週休二日實施辦法第三條、第十一條規定，紀念日及節日之放假日逢例假日應予補假，104 年 4 月 3 日為 4 月 4 日兒童節補假日。

二、另依教育部第 1030156413 號函以：為因應明(104)年 1 月 1 日開國紀念日之翌日(星期五)為放假日及本(103)年 12 月 27 日(星期六)補行上班，各機關、學校人員如有於當日參加喜宴之情形，均請依同仁實際需要從寬同意請假。

三、綜上，校慶補休日期建議擇定於本(103)年 12 月 27 日(星期六)。

四、中華民國 104 年政府行政機關辦公日曆表。

建議辦法：校級主管會議通過後提送行政會議審議。

決 議：照案通過，提送行政會議審議。

陸、臨時動議

第一案

提案單位：秘書室

案 由：請討論本校「傑出校友選拔辦法」修訂案。

說 明：本案經 11 月 4 日 103 年度傑出校友複審會議通過。

決 議：第九條條文修正為「傑出校友經判處有期徒刑以上之刑確定，自動取消其資格，但受緩刑宣告者，不在此限。」；提送行政會議審議。

柒、散會(下午 4 時)